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目 录.....	1
声 明.....	2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
二、本次发行情况.....	16
三、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17
四、保荐人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9
第二节 保荐人承诺事项	21
第三节 保荐人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结论	22
一、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22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	22
三、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规定的上市条件.....	26
四、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27
五、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28

声 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或“保荐机构”）接受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智源”、“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担任方大智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证券发行”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本次发行出具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及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创业板首发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若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保荐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保荐书中的简称与《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angda Innotech Co., Ltd.

注册资本：10,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熊海刚

成立日期：2003 年 8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8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新社区坑梓中兴路 14 号 A 栋 101

联系电话：0755-26797199

传真号码：0755-26781481

电子信箱：zyzqb@fdiit.com

业务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轨道交通产品及装备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服务，人工智能产品及系统的研发、销售；软件、通讯信号及大数据的开发及应用，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人工智能产品及系统的生产；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设备的制造、安装。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

公司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肖家源先生，联系电话 0755-26797199-7785。

（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轨道交通设备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运维服务。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深圳地铁、北

京地铁、香港地铁、武汉地铁、南京地铁、西安地铁、新加坡陆路交通局、印度德里地铁、马来西亚全球轨道公司等国内外主要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企业，以及阿尔斯通、西门子、中国铁建、中国港湾建设等国际国内市场知名的建设总包商。

（三）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名称、来源及产品应用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情况
1	高可靠性和安全性的站台屏蔽门系统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全高、半高屏蔽门系统
2	高可靠性的屏蔽门门体、传动和动力系统技术	自主研发	
3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绝缘保障及绝缘监测技术	自主研发	涉及绝缘层建设的所有屏蔽门系统产品
4	站台屏蔽门设备的关键部件监测、预警及故障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全高、半高屏蔽门系统
5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可靠的锁闭与解锁技术	自主研发	
6	轨道交通站台乘客安全探测技术	自主研发	
7	轨道交通站台乘客安全保障技术	自主研发	
8	轨道交通站台门产品安全性和可靠性测评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屏蔽门系统产品测试与质量控制
9	适应我国高速铁路站台现状需求的站台安全门系统技术	自主研发	尚未应用，将应用于公司的高铁站台安全门系统产品中

2、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取得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技术特点
1	高可靠性和安全性的站台屏蔽门系统控制技术	一种地铁安全门系统的控制系统及方法	200810241732.4	系统具有两条相互连接的命令线，用于发出控制命令，依次串联多个安全门控制单元，每个控制单元都有两条相互连接的控制命令线，实现环网控制，在某个控制单元出现故障时，不影响系统其它单元。
		一种地铁安全门控制系统	201010042672.0	控制系统在主监控系统出现故障不能正常工作时，输入服务单元（IFU）可与控制中心服务器通过MODIBUS总线进行通信，将安全门的状态信息传送给控制中心服务器（OCC），可提高地铁系统的安全性。
		地铁站台屏蔽门的控制系统	201310086185.8	系统采用电子控制与安全继电器冗余控制的结构，使该控制系统不但具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技术特点
				有稳定的安全继电器控制模块 RM, 还具有电子控制模块 EM, 两者互为备份, 提高了系统安全性, 使地铁系统的正常运营有了更强的保障。
		屏蔽门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	201410107108.0	控制系统包括接口模块、电子命令控制模块、输出模块、以及切换装置几个部分, 通过接口模块接收外部命令, 并传送给电子命令控制模块进行判断和裁定, 生成电子命令通过输出模块输出至门控单元组, 其中输出模块包括硬线和总线, 可以进行硬线输出和总线输出, 当硬线输出发生故障时, 可以通过切换装置切换至总线输出。
		屏蔽门系统软件[简称: Screen Door MMS 软件]V1.0	2010SR024883	作为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中央控制盘(PSC)的监控系统, 监控屏蔽门运行, 并为地铁综合监控系统提供屏蔽门运行信息, 通过 MMS 系统监控屏蔽门运行、与综合监控系统通信。
		科创源轨道交通传动系统控制软件	2020SR0388842	控制传动系统运行, 完成门机开闭动作, 传动系统故障检测, 自动停机保护, 同时提供声光报警。
		一种可拓展的标准型通用 PEDC 逻辑模组	201820572101.X	逻辑模块具有优秀的可拓展性能, 多个逻辑模块使用不同的接线方式可以组合实现多种不同功能要求的逻辑电路, 最后连接至输出模块进行信号输出。
2	高可靠性的屏蔽门门体、传动和动力系统技术	地铁屏蔽门系统滑动门悬挂装置及其滑动导轨	200710186163.3	滑动门通过悬挂装置在导轨上往复移动, 带动滑动门启闭, 整体结构简单, 加工精度要求低, 使用过程中不需要加润滑剂, 制造、安装、调试、维护方便。
		一种分体式主动带轮装置	201820026266.7	这种门机驱动系统中, 电机减速器输出轴仅仅承受主动带轮的阻碍扭矩而不再承受同步带对其产生的弯矩。这样大大降低了电机受力的复杂度, 减轻了电机输出轴的负担, 彻底避免电机断轴现象, 延长了使用寿命。
		一种半高安全门传动系统	201120562927.6	系统将电机安装在固定侧盒下箱体内部, 从而提高了电机的防水、防尘的密封性能, 在站台侧打开固定侧盒的下箱门就能对电机进行维护, 因此使用维护方便。
		滑动门的皮带驱动机构	200710073046.6	带传动滑动门系统, 具有噪音低、传动平稳的特点, 安装流程简单、调试和维护方便
		可旋转开启的半高安全门	201110028924.9	本发明提供的活动门体的运动传动系统采用齿轮齿条副, 由电动机驱动装置带动门体的开关, 安全性能好, 活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技术特点
				动门采用绕转轴转动的开闭结构,安装空间小,维护方便。
		屏蔽门变形缝过渡结构	200810241346.5	能满足地铁屏蔽门在站台变形缝处顺利安装,且在站台变形时能够分为两部分,分别随变形缝两边的站台板移动,防止屏蔽门被破坏,整体结构简单、加工安装方便,性能可靠。
3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绝缘保障及绝缘监测技术	地铁屏蔽门系统与土建结构的绝缘结构	201010042673.5	在全高式地铁屏蔽门系统与土建结构连接的上部连接机构和下部连接机构均设置绝缘构件,在结构设计上确保地铁屏蔽门的结构与土建结构彻底隔离绝缘,再通过等电位电缆将地铁屏蔽门系统与列车轨道相连接,使得地铁屏蔽门结构与地铁列车车厢等电位,从确保乘客的人身安全。
		一种用于半高安全门的绝缘结构	201320033927.6	采用特殊设计的绝缘结构和特殊的绝缘材料,不仅达到了地铁半高安全门对稳定绝缘的要求,同时也达到了强度要求。
		城市轨道交通站台门系统绝缘门槛装置	201920148927.8	采用金属和非金属绝缘材料复合,门槛一体成型,整体精度高、绝缘良好,施工工艺简单。
4	站台屏蔽门设备的关键部件监测、预警及故障定位技术	带故障监测的安全继电器模块、安全继电器组及其监测方法	201410708260.4	安全继电器模块包括冗余设置的第一安全继电器、第二安全继电器、对二者进行错误仲裁的第三安全继电器,以及检测模块。可快速定位安全继电器组的故障。
		屏蔽门故障定位系统	201410087015.6	系统包括主监控中心、分别与主监控中心连接的各门机控制器、继电器及其组成的安全回路。门控制器设有诊断电路获取开关状态信号,可快速定位屏蔽门故障。
		站台安全门系统中安全继电器的监视电路	201110028737.0	在安全继电器组发生故障时能判明故障类型并指明具体的故障继电器,为迅速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行车提供了有力保障。
		基于采集屏蔽门运行曲线识别屏蔽门故障的方法及系统	200810066148.X	采用等位移采集时间数据的方式,利用采样时间差为特征来高效率的对屏蔽门的运行曲线进行模式识别,可有效进行屏蔽门故障预判和维护预警。
		地铁屏蔽门安全继电器控制冗余系统	201210001915.5	系统包括:安全继电器控制模块(RM)、总线控制模块(MO)和模式切换开关。在RM无法输出有效命令时,通过总线向整侧DCU组发送开门、关门和柔性关门等命令,避免了整侧屏蔽门无法打开,而影响乘客上下车的问题。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技术特点
5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可靠的锁闭与解锁技术	安全推杆锁	200710072922.3	设置了限位机构,只有当锁销完全收缩到位时,开关转盘才可以将锁完全开启,推开应急门,从而有效避免因锁销收缩不完全时刮伤门槛或地面的状况。本发明使得应急门锁的工作可靠性大大增强,并且结构简单、强度高、寿命长。
		滑动门手动解锁机构	200710072826.9	采用手柄转动的方式驱动解锁机构,结构紧凑,可在轨道侧和站台侧分别通过解锁手柄和钥匙均可实现手动解锁。
		一种地铁站台滑动门的门机锁系统	201810118049.5	通过锁钩、锁杆和安装板配合锁紧或解锁销轴,控制滑动门的开启和关闭,在震动过程中不会产生解锁的扭矩,避免震动导致脱钩危险,系统安全可靠。
		一种地铁站台安全门的门机锁	201410059550.0	具有手动和自动开关锁功能,并可将锁状态信号传递给门单元控制器和系统安全回路,从而保证整个系统安全可靠。
		应急门锁联动机构	200710073281.3	构造了包括可伸入锁洞中的上拉杆、下拉杆,及与上、下拉杆端头连接的第一运动块和第二运动块、双向拨叉,通过钥匙左右旋转拨叉均能打开门锁
		应急门锁触发装置	200710073201.4	可使得在关门状态时锁杆能够完全释放,有效、充分弹出,在开门状态时锁杆能够完全压缩处于待发状态,且不会误弹出。
6	轨道交通站台乘客安全探测技术	红外传感防夹探测装置	200810242118.X	采用红外传感器在水平方向可对屏蔽门的滑动门区域进行检测、而在高度方向检测的范围距离站台面也留有一定的距离,有效解决了超列车限界的问题,可以避免误报警的现象。
		一种地铁站台门与列车车体之间防夹装置断线检测电路	201510450662.3	通过两个检测电路反馈不同电压判断信号线路是否完好、光幕是否有效,进而激活保护系统,可有效保障人员安全。
		一种基于机器视觉技术的地铁站台门障碍物探测预警系统	201920183474.2	能够综合评价障碍物是否具有危险性,并将具有危险性的障碍物或其行为解除在站台门和列车信号交接之前,其时效性、可靠性和安全性优于传统的探测预警系统
7	轨道交通站台乘客安全保障技术	一种站台门电动式侧面挡板	202022688086.5	可随滑动门的开启或关闭而分别向外翻转打开或向内翻转收回,既能避免乘客或物件不慎掉入站台门和列车之间的间隙中、又能避免列车与站台门侧面挡板之间的刮擦。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技术特点
		站台伸缩踏板	201410059541.1	在列车没有进站时，活动踏板回缩，避免列车与站台发生擦碰，列车停站后踏板伸出，使列车与站台无间隙连接，避免乘客高跟鞋等陷入缝隙造成安全事故。
8	轨道交通站台门产品安全性和可靠性测评技术	用于地铁安全门系统的远程监视终端的调试仿真系统方法	200710075850.8	通过信号模拟器产生安全门系统信号，并由信号转换器将信号传至远程终端调试，避免了费时费力搭建实物环境。
		一种动能检测装置	200410051082.9	根据监测的需要而变化规格，适应于测试不同位置、不同尺寸结构的动能，可应用于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的滑动门运动过程中的动能检测，也可用于电动开启窗等其他活动机构的动能检测。
		一种轨道站台门系统限界测量轨道车	202121024527.X	可准确灵活检测判别站台屏蔽门系统安装后是否存在侵入轨道侧界限的情况。
9	适应我国高速铁路站台现状需求的站台安全门系统技术	一种站台滑动门系统	202122283090.8	本站台滑动门系统可实现在全线任意位置开门，能适应同一高铁站台停靠多种车型的应用场景。外观类似地铁半高门，可在地上站台、露天站台和高架站台使用。
		一种延长带牵引式屏蔽门	202122298132.5	采用本项技术的屏蔽门系统可实现在全线任意位置开门，能适应同一高铁站台停靠多种车型的应用场景。外观类似地铁全高门，可在地下站台使用。
		站台门光纤指示灯系统	202220420186.6	适用于高铁站台门系列产品的指示灯方案。这种指示灯不依靠连续的电线连接，可以安装在长距离连续运动的门体上。

（四）研发水平

经过多年的规范与积累，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形成了自主基础研究与项目需求相结合的研发立项机制，制定了《技术创新管理办法》，并通过人才引进和培养，打造了一支结构稳定、专业能力优秀的技术人才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 736 人。其中，研发人员 62 人，占比 8.42%。

一直以来，公司非常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坚持技术和产品的持续升级创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境内外专利 1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7 项、国际 PCT 专利 2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8 项，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群及知识产

权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情况如下（公司不涉及研发费用资本化情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	1,233.24	3,007.74	3,463.36	2,488.32
营业收入	27,468.47	52,444.93	65,299.04	46,495.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4.49%	5.74%	5.30%	5.35%

（五）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83,196.93	80,932.30	82,484.63	63,74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2,436.80	29,559.41	29,539.00	21,998.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91%	68.12%	68.51%	65.28%
营业收入（万元）	27,468.47	52,444.93	65,299.04	46,495.75
净利润（万元）	2,837.61	6,792.65	7,504.68	6,19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837.61	6,792.65	7,504.68	6,19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711.05	6,183.24	7,451.80	5,91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	0.6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7	0.6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6	24.34	29.14	2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495.14	3,006.30	7,160.03	4,528.25
现金分红（万元）	-	6,700.00	-	5,5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9	5.74	5.30	5.35

注：公司于 2021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因此 2019 年和 2020 年不适用每股财务指标。

（六）发行人的主要风险

1、创新风险

轨道交通设备行业的技术发展紧密结合轨道交通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必须在机械结构、自动控制、数据通讯等可靠性与智能化方面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以满足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需求。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公司需要根据市场发展趋势、

客户需求不断进行科技创新，持续加大在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如果公司技术研发不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迭的速度、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则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将被削弱，从而对公司的市场份额、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风险

（1）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工作，经过 20 多年的不断研发创新，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在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领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成果。公司所拥有的核心技术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公司制定了《专利及著作权管理办法》及《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对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保密义务进行了规定。但若相关人员未妥当履行公司规定的保密义务，则存在相关技术的泄密风险，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的技术人才是公司持续创新、维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基础。在多年的技术研发和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支结构稳定、专业能力优秀的技术人才队伍。随着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企业对于人才的需求也越发强烈。如果公司不能稳定现有技术人才、不能持续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将对公司的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3、经营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轨道交通设备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环境、轨道交通行业发展及建设规划密切相关。近年来，政府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轨道交通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建设规划等，为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但各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可能会根据地方的经济发展情况等诸多因素调整或推迟建设规划，从而对轨道交通行业，乃至轨道交通设备行业的发展带来不确定性。

（2）境外经营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业务所形成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8%、7.49%、19.19%和 30.54%，公司在中国香港、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

印度等国家或地区开展境外业务。未来,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对境外市场的拓展。如果相关境外市场的竞争格局、市场环境、政策法规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境外业务开展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轨道交通设备行业的支持,行业内企业也面临着技术更迭加快、产品监管要求不断加强等挑战。国内轨道交通行业内的企业主要为规模较大、资源丰富的综合型企业,且随着竞争实力较强的市场新进入者的增加,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升资金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升级和向新领域拓展,并快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和规模化,获得技术创新效益,将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4)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6.29%、73.56%、64.49%和 63.43%,占比较高。公司所采购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包括机加件、电子电气类材料、铝材、钢材等,原材料的价格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各国进出口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5) 产品结构单一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城市轨道交通的站台屏蔽门系统,下游客户主要为各地地铁公司及总包公司,产品结构较为单一。尽管公司目前已经拥有生产适用于高速铁路复杂环境下站台安全门系统的技术及能力,但相关产品尚未实现市场化销售。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或者下游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6) 新冠疫情相关风险

自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各地区为控制疫情蔓延采取了较为严格的控制措施,对于宏观经济、企业的生产经营都造成了重大影响。对于公司而言,疫情的反复及相关管控措施可能造成轨道交通线路施工的延期,公司亦不能按照原计划交付产品;同时,公司的用工成本、采购成本也可能会因为疫情管控造成的劳动力供给不足、供应商产能不足而有所上升。若未来疫情仍然持续反复、无法得到有效

控制，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内控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本次发行后，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将大幅增长，产品研发、项目管理、内控体系、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复杂程度也将持续上升。如果未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持续有效执行，或公司未能及时根据业务规模的增长调整、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5、财务风险

（1）流动性及偿债风险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的销售及服务，地铁公司及总包公司是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具有回款资金审批环节较多、结算及回款周期相对较长等特点。同时，公司在承接轨道交通项目时通常需要支付投标及履约保证金，且施工过程中业主单位支付的进度款往往要落后于公司成本投入，因此，业务开展需要占用公司较多运营资金。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债务融资及自有资金满足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65.49%、64.19%、63.48%和 61.01%，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仍处于较高水平。若公司对负债管理不够谨慎，或执行原还款计划过程中出现偏差，则会出现一定的偿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因此融资规模、融资期限结构、融资渠道等的合理配置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

（2）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6,180.28 万元、65,057.25 万元、52,314.19 万元和 27,436.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6,197.49 万元、7,504.68 万元、6,792.65 万元和 2,837.61 万元。受疫情对项目完工进度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2022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较于去年同期有所下滑。如果未来项目进度不及预期以及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下滑的风险。

（3）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41%、20.74%、25.32%和 21.45%，2022 年 1-6 月，受新冠疫情反复、宏观经济波动以及公司投标报价策略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公司毛利率和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格局、产业政策和技术发展等外部因素，及公司市场营销、技术研发、成本控制等经营因素密切相关，如上述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面临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4）应收工程业务款回收和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工程业务款及质保金（以下简称“应收工程业务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5,880.46 万元、42,328.06 万元、39,409.66 万元和 49,192.25 万元，应收工程业务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13%、48.69%、51.32%和 40.60%，应收工程业务款随着业务发展有所上升，且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工程业务款仍可能增长。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主要客户及其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应收工程业务款的回收风险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5）存货账面价值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655.48 万元、7,407.24 万元、7,390.54 万元和 7,025.72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65%、9.71%、10.21%和 9.27%，主要系采购的原材料及未结算的项目成本，即因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而归集的材料、设备等项目支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为生产所需采购的原材料及未结算的项目成本持续增加，存货余额可能相应增加，进而影响公司的流动资金周转。同时，如果客户变更合同或者出现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形，还可能造成存货跌价的风险。

（6）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期满后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公司无法享

受上述税收优惠，存在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科创源公司属于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根据《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公司子公司科创源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如果未来国家关于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发行人未来的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7）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工程项目收入确认采用履约进度主要依赖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风险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工程项目是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项目具有单个合同金额较大、实施周期较长、成本分期投入等特点，因此发行人采用履约进度方式确认该等项目的收入，其中，履约进度按照期末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确定。发行人期末履约进度的计算依赖合同预计总成本和实际发生成本的预估及核算准确性，公司虽然已制定并执行了《项目预算管理制度》等成本核算相关的内控管理制度，如果相关部门未能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开展工作，公司营业收入的准确性将难以保证。

（8）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合并报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公司部分境外销售使用外币结算，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8%、7.49%、19.19%和 30.54%，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65.38 万元、-135.25 万元、20.31 万元和-308.59 万元。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受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影响而发生大幅波动，则可能会对公司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9）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4.26%、28.94%、22.15%和 8.75%。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预计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受建设周期影响，公司净利润不会在首次公开发行时随着净资产的骤增而保持同步增长，

因而公司短期内存在因净资产大幅增长而引发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6、法律风险

（1）特殊股东权利条款风险

中信证券投资、深圳高新投、前海鹏晨、龙润春天、嘉远资本、华晟博泰（以下合称“投资人”）在投资公司股权时，与公司、方大建科、方大新材料签署的《方大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了特殊股东权利条款。根据各方签署的《关于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反稀释权、保护性条款、知情权、优先购买权、优先认购权、检查权等特殊权利安排条款自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并获受理之日起终止，在申请被撤回、退回、驳回、失效、否决，或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最终未能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恢复，回购权（投资人有权要求方大建科回购及/或受让投资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自公司完成合格上市之日起终止。如果公司未完成合格上市，按照相关协议约定，公司股东方大建科存在对上述投资人所持股权进行回购的义务，从而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2）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境内外专利 1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7 项、国际 PCT 专利 2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8 项，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群及知识产权体系。如果公司未来自有知识产权及其他非专利技术受到第三方侵权或者被第三方提出知识产权侵权指控，形成知识产权诉讼或纠纷，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7、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发行人价值的判断、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本次发行存在投资者认购不足或未能达到预计市值的情形而引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1）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总部运维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组织管理、设备供货衔接、安装调试等方面能否完全达到预期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有重大不利事项发生，则项目实施过程和进度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2）募投项目的市场风险

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的生产制造能力将得到提升，可同时执行的运维服务项目数量亦将有所增加。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系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作出，未来可能存在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客户需求、价格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实际效益与可行性研究存在一定差异，进而直接影响项目的投资回报和预期收益。

（3）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901.73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总额将会大幅增加，建成后的折旧费用也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而项目完全达产并实际产生经济效益还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因此短期内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5,000,000 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35,000,000 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40,000,000 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相关资格要求的询价对象以及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	总部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不含税），包括：		
	保荐及承销费【】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万元		
	律师费【】万元		
	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本次发行上市手续费用等其他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三、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中信证券指定章巍巍、胡璇为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指定谢雨豪为项目协办人，指定方创涛、王成岳、卢澈、赵岫、宗艳洁为项目组成员。

（一）项目保荐代表人保荐业务主要执业情况

章巍巍，男，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香港证监会持牌代表人，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证券执业编号：S1010721030009。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泛亚微透 IPO 项目、石药集团 H 股分拆新诺威 A 股 IPO 项目、中大力德 IPO 项目、长缆科技 IPO 项目、锡南科技 IPO 项目、富强科技 IPO 项目等。其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胡璇，证券执业编号 S1010716100002，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总监，保荐代表人。先后负责及参与白云电器 IPO、威腾电气 IPO、雷电微力 IPO、中骏电气 IPO 等首次公开发行项目；美的电器公开增发及非公开发行、TCL 集团非公开发行、黄河旋风非公开发行、众业达非公开发行、万向钱潮配股及非公开发行、白云电器可转债、杰赛科技非公开发行、湘电股份非公开发行、拓日新能非公开发行、力劲科技港股配售等再融资项目；青岛海尔收购海尔集团资产、美的集团整体上市、大宇精雕重大资产重组、白云电器重大资产重组等重组项目。其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项目协办人保荐业务主要执业情况

谢雨豪，证券执业编号：S1010116080053，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先后参与或负责了瀛通通讯、长沙银行、海能实业、威腾电气等 IPO 项目，白云电器可转债、万向钱潮非公开、拓日新能非公开、东湖高新可转债等再融资项目，徐工机械重大资产重组、白云电器重大资产重组、重庆钢铁重大资产重组及重整、东北特钢及抚顺特钢司法重整等重组类项目，太钢集团公司债、重庆钢铁中期票据等债券类项目。

（三）项目组其他人员情况

方创涛，证券执业编号 S1010119010009，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作为主要项目成员参与了招商蛇口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芯海科技科创板 IPO 项目、大运汽车 IPO 项目、上富股份 IPO 项目、重钢集团整体改革项目、重钢股份资产收购项目、东湖高新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庞大集团司法重整

项目、宝塔实业司法重整项目。

王成岳，证券执业编号：S1010120080502，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作为主要项目成员参与了拓日新能非公开项目、威腾电气 IPO、凯迅光电 IPO 项目、上富股份 IPO 项目等。

卢澈，证券执业编号：S1010121050093，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参与了上富股份 IPO 项目、鞍钢本钢重组项目和华录百纳现金收购项目。

赵岫，证券执业编号：S1010122100014，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参与了珠海某汽车电子 IPO 项目等。

宗艳洁，证券执业编号：S1010122080929，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参与了深圳某汽车电子 IPO 项目。

四、保荐人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一）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中信证券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 5,250,000 股（对应发行前持股比例为 5%）。中信证券投资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中信证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持股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中信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间接股东方大集团股票 839 股，中信证券重要子公司（包括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方大集团股票 494,150 股，合计占方大集团总股本的 0.05%，占比较低，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除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可能通过二级市场的股票交易而持有本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的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的少量股票外，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本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三）本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本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第二节 保荐人承诺事项

一、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本保荐人同意推荐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相关结论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

二、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三、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五、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六、保荐机构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七、保荐机构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保荐机构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九、保荐机构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十、若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十一、保荐机构承诺，自愿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

第三节 保荐人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结论

一、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决策程序

发行人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相关议案。

（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相关议案。

综上，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轨道交通设备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运维服务。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深圳地铁、北京地铁、香港地铁、武汉地铁、南京地铁、西安地铁、新加坡陆路交通局、印度德里地铁、马来西亚全球轨道公司等国内外主要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企业，以及阿尔斯通、西门子、中国铁建、中国港湾建设等国际国内市场知名的建设总包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应用于城市轨道交通的站台屏蔽门系统，同时提供以上产品的运维服务。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安装于城市轨道交通车站站台边缘，将行车轨道区与站台候车区隔离，设有与列车门相对应、可多级控制开启与关闭的连续可移动的门体屏障，包括全高封闭式屏蔽门系统、全高非封闭式屏蔽门系统、半高屏蔽门系统。此外，公司已成功研发能够适用于高速铁路复杂环境下的站台安全门系统，能够实现根据进站高铁的不同车型，智能化对应列车门开启站台安全门，目前处于市场推广验证阶段，尚未实现对外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简介	示例	
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	安装于城市地铁或高架站台轨道侧边缘,用于将站台区域与轨道区域相互隔离开,防止人员跌落轨道发生意外事故并降低车站空调通风系统运行能耗,同时减少列车运行噪声,为乘客提供安全、舒适的候车环境。	全高封闭式屏蔽门系统	
		全高非封闭式屏蔽门系统	
		半高屏蔽门系统	
站台屏蔽门系统运维服务	公司利用对产品专业性的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站台屏蔽门系统的运营维护服务,包括日常值班服务、设备保养、故障预防及抢修、配件供应、技术改造等。		
高铁站台安全门系统	高铁站台安全门系统可根据进站高铁的不同车型,智能化应对列车门开启和关闭。产品可适应我国各种制式的高铁列车和普通列车,并可以紧贴高速铁路站台安装,不影响现有站台的使用空间。		

(二)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较早从事地铁站台屏蔽门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和运维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公司拥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的站台屏蔽门系统,通过了国家建设部的验收和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城市轨道交通专业委员会的评审。

公司在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设计领域通过近 20 年不断研发创新,在城

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的国内市场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机电设备市场发展报告》及《中国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装备发展报告(2021)》统计,近三年以来(2019—2021),公司共获得了12座城市的19个项目中标,合计中标金额超过11.44亿元,居国内市场第一。同时公司凭借技术优势不断开拓国外市场,先后获得新加坡、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哥伦比亚等国家的地铁站台屏蔽门系统产品订单,当前,公司已经在全球承接了100多条地铁站台门项目,共计超过80,000个站台门单元,已经成为全球性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供应商。

2021年度,工信部授予公司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产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公司先后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证书、广东省智能轨道交通站台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科技进步奖、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称号等多项荣誉和资质。公司同时获得了国际铁路行业标准IRIS管理体系认证。

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产品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相比竞争对手,公司更加关注产品的研发与销售,更加关注对客户的服务质量。公司同时拥有研发中心、制造基地、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运营维护中心等机构与资质,公司从研发、设计、制造到测试、试验、安装和售后服务,拥有齐全完整的产业链。

(三) 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技术创新工作,研发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产品与技术先后应用于北京、天津、广州、深圳、中国香港、新加坡等40多个城市的100多条地铁线路。目前,公司的站台屏蔽门系统产品在国内已开通城市轨道交通城市的覆盖比率超过50%。公司的“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被工信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并入选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此外,公司还牵头起草了我国首部《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CJ/T236-2022)行业标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境内外专利117项(其

中发明专利 47 项、国际 PCT 专利 20 项),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8 项。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国家重点发展方向

近年来, 国家先后发布《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和《“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等一系列发展规划, 重点发展城市轨道交通装备等先进制造业。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中, 地铁为发展中的重点。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数据, “十三五”期间, 全国累计新增地铁、轻轨、市域快轨等各种制式轨道交通运营里程 4,351.70 公里, 累计完成投资额达 26,278.70 亿元。《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 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将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 3,000 公里、新增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 3,000 公里, 累计完成投资额有望超过 3 万亿元。

(2) 公司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是中国较早从事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和运维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结合自身技术积累和持续的技术研发, 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 并不断进行科技创新, 在加强产品技术性能的同时优化运营及生产模式。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拥有的 117 项境内外专利中, 超 14 项专利用于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建设的流程优化, 包括“可快速更换的玻璃屏蔽门”、“屏蔽门变形缝过渡结构”等; 超 8 项专利用于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安全性的提升, 包括“站台乘客探测器安装装置”、“一种基于机器视觉技术的地铁站台门障碍物探测预警系统”等; 超 7 项用于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运维可用性、安全性的提升, 包括“一种监控装置和监控方法”、“基于采集屏蔽门运行曲线识别屏蔽门故障的方法及系统”等。公司牵头起草了我国首部《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行业标准。公司的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产品的研发中心被授予广东省工程技术中心称号, 公司产品获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等多项荣誉资质。

（3）公司注重产品创意设计，并不断获得众多业主肯定

城市轨道交通站台是城市形象的重要展示窗口，而站台屏蔽门系统作为乘客每天都接触和使用的设备，是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形象的核心载体之一。公司的全高屏蔽门系统和半高屏蔽门系统的优秀品质及稳定性能获得了众多业主肯定，多次被客户授予“轨道交通突出贡献奖”、“工程建设先进单位”等奖项，公司还在 2019 年获得第四届深圳工业大奖提名奖。公司也非常重视涉及提升站台门创意展示能力方面的技术研发，研发的轨道交通站台顶箱多媒体系统，在印度诺伊达地铁、南宁地铁 5 号线等多个项目中应用，并成为轨道交通系统创意展示的重要窗口，为客户贡献创意价值。

2、发行人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伴随着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技术持续发展和城市轨道交通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宽，对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外观创新性、技术适配性、站台智慧性提出了较强的要求。公司深耕城市轨道交通站台门细分领域，充分融合与城市轨道交通相关的新材料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新产业技术发展成果，努力实现主导产品升级进步。公司的“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被工信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公司紧密跟踪国产半导体产业技术进步，不断努力推进核心芯片完全国产化替代，实现站台屏蔽门产品核心控制部件完全“自主可控”。目前公司核心芯片已开始从国外产商切换至华虹半导体、兆易创新等国内产商。

公司积极融合应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成果，先后研发匹配“无人驾驶”列车的站台屏蔽门系统、基于大数据的站台屏蔽关键部件健康度预测技术等，在印度诺伊达项目、国内的济南地铁 2 号线、青岛地铁 4 号线等多个项目应用。

三、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规定的上市条件

方大智源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规定的上市条件：

（一）发行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

（三）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5,000,0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四）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发行人选择具体上市标准如下：

“（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 2021 年、2020 年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分别为 6,183.24 万元及 7,451.80 万元，累计为 13,635.05 万元。公司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的标准，符合上述上市标准。

（五）方大智源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六）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条件。

四、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本保荐人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有关问题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2】14 号）和《关于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12】551 号）、《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4】11 号）等法规的规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与审慎核查，经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发行人会计师充分沟通，并经保荐机构内核进行评审后，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备《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发行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和成长性，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经营运作规范；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经营业绩优良，发展前景良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发行人的经营发展战略，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有利于推动发行人持续

稳定发展。因此，本保荐人同意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予以保荐。

五、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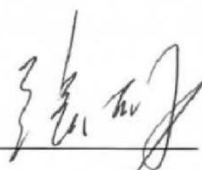
事项	工作安排
(一) 持续督导事项	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其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机构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意识，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的决策机制，协助发行人执行相关制度；通过《保荐及承销协议》约定确保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关联交易事项的知情权，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若有关的关联交易为发行人日常经营所必须或者无法避免，督导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督导发行人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定期跟踪了解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对外担保行为的相关规定
7、持续关注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股权变动和管理状况、市场营销、核心技术以及财务状况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及时获取发行人的相关信息
8、根据监管规定，在必要时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	定期或者不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回访，查阅所需的相关材料并进行实地专项核查
(二) 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有关规定和保荐协议约定的方式，及时通报与保荐工作相关的信息；在持续督导期间内，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可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其他不当行为的，督促发行人做出说明并限期纠正，情节严重的，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 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及其高管人员以及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与上市提供专业服务的各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将全力支持、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工作，为保荐机构的保荐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

事项	工作安排
	利，亦依照法律及其它监管规则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次发行与上市相关的中介机构 及其签名人员所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时，可以与该中介 机构进行协商，并可要求其做出解释或者出具依据
（四）其他安排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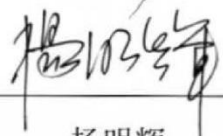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署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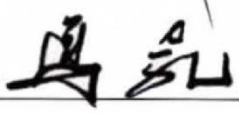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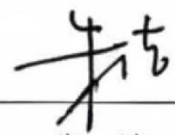
总经理：


杨明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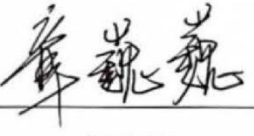
保荐业务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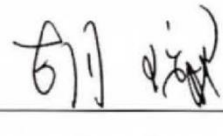

马尧

内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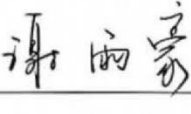

朱洁

保荐代表人：


章巍巍


胡璇

项目协办人：


谢雨豪



2022年12月26日